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77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创投公开转让国都证券全部股权的议案》

为了加快落实国资委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要求，为进一步聚焦主业，收回非主业投资并合理配置资源，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创投”）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同方创投持有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5.9517%股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经备案后的评估价值，即同方创投所持国都证券股权比例为 5.9517%，对应评估价值为 89,298.8123 万元。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和公司有关制度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公开挂牌条件、签署相关协议、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通过同方创投持有国都证券的股份。本次交易已履行中核集团审批和评估报告备案程序。本次交易尚需履行产权交易所挂牌程序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本次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其交易对象、交易价格、交易完成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有关监管部门审批不通过的风险以及不能完成交易的风险。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